

证券代码：301201

证券简称：诚达药业

公告编号：2022-040

诚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诚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2月25日通过电话、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董事林春珍、俞毅、崔孙良、汪萍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葛建利女士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全体董事讨论后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及实施期限的议案》

公司考虑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拟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扩建年产医药中间体155吨、食品添加剂及饲料添加剂2481吨技改项目”名称调整为“迁扩建年产医药中间体155吨、食品添加剂及饲料添加剂3561吨技改项目”，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扩建项目”的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由7,000.00万元调整为13,000.00万元，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医药中间体项目”、“原料药项目”、“研发中心扩建项目”、“扩建年产医药中间体155吨、食品添加剂及饲料添加剂2481吨技改项目”的实施期限分别调整为2023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2023年6月30日、2024年12月31日。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就本议案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及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42)。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诚达药业上海药物研究院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16,333.04 万元投资建设诚达药业上海药物研究院, 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 并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审议范围内具体负责包括但不限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具体实施投资建设事项、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办理项目核准备案手续、签署房屋买卖意向合同及正式购房合同等相关事项。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就本议案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诚达药业上海药物研究院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43)。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设立新的募集资金专户, 用于具体实施诚达药业上海药物研究院项目, 并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与相关方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截至本公告日, 上述全资子公司尚未完成工商注册手续, 其注册地址、注册资本、经营范围等工商信息以工商登记核准为准。公司将根据有关事项进展情况, 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 33,2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就本议案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充分利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4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现金管理类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协议及办理相关具体事宜。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就本议案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购买金融

机构理财产品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协议及办理相关具体事宜。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就本议案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卢刚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胡保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周四)下午 14:00 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48)。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诚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8日